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行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本行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增加补充议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董事会补充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本行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拥有表决权的董事 14 名）。会议由董事长章伟东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提名吴智晖先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陈钢梁先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执行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本行《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提名吴智晖先生、陈钢梁先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注册资本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3-041）。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三、修订《公司章程》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3-041）。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2023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暨下半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制定《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年）》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修订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更新《机构恢复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2023年半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投资入股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优化战略布局，提升经济效益，本行拟对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苍南农商银行”）开展股权投资。本行此次拟通过协议转让、拍卖受让等方式，受让苍南农商银行的股份总额不超过其股本总额的 9.8%，最终认购事宜及认购数量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复为准。具体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本项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项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投资入股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优化战略布局，提升经济效益，本行拟对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农商银行”）开展股权投资。本行此次拟通过拍卖受让、协议转让等方式，受让诸暨农商银行的股份总额不超过其股本总额的 9.8%，最终认购事宜及认购数量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复为准。具体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本项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项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3-043）。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智晖先生 1970 年 10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新昌县财税局科员、团工委书记，新昌县政府办公室秘书、副科长、科长，新昌县信用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新昌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嵊州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嵊州农村合作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嵊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新昌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诸暨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行党委书记。

陈钢梁先生 1975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夏履办事处柜员、湖塘分理处主任、团体业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柯桥支行副行长、个私业务科科长、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瑞丰银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战略企划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电子银行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诸暨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绍兴恒信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嵊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